

# 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 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進駐企業切結書

緣立切結書人\_\_\_\_\_（以下簡稱進駐企業）擬進駐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立切結書人等鄭重聲明並切結如下：

- 一、進駐企業所使用之技術及所生產之產品，係立切結書人等獨立開發之成果或循合法之方式依法取得，絕無剽竊或任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合法權益之情事。
- 二、進駐企業所使用及未來將使用之商標及其他標識，均係進駐企業自行設計創造之圖樣，並依法登記註冊，絕無仿冒或任何侵害他人商標專用權或其他合法權益之情事。
- 三、進駐企業經營之方式、人員之任用、產品之行銷及生產技術之研發，均將依照各項有關法律之規定，絕不採取任何不正當或不合法的手段或不公平競爭，以獲取利潤。
- 四、立切結書人等或進駐企業如因違反前三項所列情事之一，致與他人發生任何訴訟行為，均應由立切結書人等或進駐企業自行負責。
- 五、立切結書人等或進駐企業如因違反第一至第三項所列情事之一，致受法院裁判，立切結書人等或進駐企業願負起一切法律責任，遵守法院之裁判，立即停止任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合法權益之行為，或任何不公平競爭之行為，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並得採取任何適當措施以維護整體令譽，立切結書人絕無異議。

此 致

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

立切結書人：\_\_\_\_\_（簽章）\_\_\_\_\_（公司章）

（公司尚未完成法定設立程序者，以申請人切結）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